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 2020 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示

2020 年度，我区共接收并安排使用中央、省级及按销量返还市县福利彩票公益金 76.7 万元，依据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结合上级资金分配意见，资金主要用于老年人福利、残疾人福利、儿童福利、社会公益四个方面。根据《彩票管理条例》、《河南省民政厅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信息公开办法》（豫民文〔2020〕179 号）等相关规定，现将我区 2020 年度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 34.4 万元

根据《焦作市财政局 焦作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焦财预〔2020〕341 号），和《焦作市财政局 焦作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焦财预〔2020〕287 号），我区共收到中央福利彩票公益金 34.4 万元。

（一）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30 万元

1、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补助 30 万元。用于支持示范性养老服务设施设备建设补贴等。通过项目实施，提升我区居家和社区互助养老服务水平，丰富养老供给主体，优化养老服务有效供给，建立社区养老服务长效机制。

项目联系人：陈晓晓 联系电话：0391-3565055

（二）儿童福利类项目 4.4 万元

2、孤儿助学项目 4.4 万元。用于 18 周岁后仍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孤儿大学生的助学补助。通过项目实施，帮助考上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学校的孤儿完成学业。

项目联系人：宋天挥 联系电话：0391-3127957

二、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42.3 万元

根据《焦作市财政局 焦作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项目预算的通知》（焦财预〔2020〕215 号），《焦作市财政局 焦作市民政局关于调整 2020 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的通知》（焦财预〔2020〕358 号）等文件精神，2020 年我区共收到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42.3 万元。

（一）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42.3 万元。

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 42.3 万元。用于支持我区加快推进乡镇（街道）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提升居家社区和街道养老服务能力和质量，用于养老服务提质增效，增加养老服务床位数。通过项目实施，提高我区乡镇（街道）养老床位数和养老床位覆盖老年人口数量，保障养老服务设施有效运营，提高社会化运营的乡镇（街道）养老服务设施比例。

项目联系人：陈晓晓 联系电话：0391-3565055

焦作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 6 月 30 日